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于2021年4月22日在公司工业园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的召开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郝雪薇女士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2020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（销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；

详见公司 2021-017 号《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公告》。

修改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(www.sse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第一至六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

公司监事会已审阅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认为该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监事会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产品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

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2 日